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浙江荣亿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等相关规定要求，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主办券商”）对浙江荣亿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亿精密”或“公司”）2021 年度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进行专项核查。现将核查情况做如下说明：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1 年度尚在使用募集资金的股票发行情况如下：

（一）2020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

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0 年 9 月 15 日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本次发行方案决定向唐旭文定向发行 6,900,000.00 股公司股票，每股价格为 1.45 元，融资额度不超过 10,005,000.00 元，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该次股票发行中，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主办券商及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严格按已有的资金管理制度和审批权限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确保其严格按照其用途使用。

2020 年 12 月 23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对该股票发行出具了《关于浙江荣亿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2020]4025号）。

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005,000.00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由认购对象按认购合同及认购公告的约定，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存入公司名下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盐支行 1204090029055079782 账户，并经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了《验资报告》（勤信验字【2021】第 0001 号）。

（二）2021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

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4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1 年 2 月 19 日召开 2021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浙江荣亿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偿还银行借款。该次股票发行中，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主办券商及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严格按已有的资金管理制度和审批权限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确保其严格按照其用途使用。

2021 年 3 月 2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该股票发行出具了《关于浙江荣亿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2021]444 号）。

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4,400,000.00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由认购对象按认购合同及认购公告的约定，于 2021 年 4 月 2 日存入公司名下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盐支行 1204090029055087086 账

户，并经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了《验资报告》（勤信验字【2021】第 0011 号）。

二、募集资金存放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与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相关规定，严格遵照发行方案中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或相关关联方挪用或占用资金情况。

（二）募集资金账户存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发行届次	开户企业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0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	浙江荣亿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盐支行	1204090029055079782	0.00
2021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	浙江荣亿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盐支行	1204090029055087086	0.00

本次募集资金实施专户管理，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公司 2021 年度内完成股票发行两次，其中 2020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 10,005,000 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均在 2021 年度内使用；2021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 14,400,000 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

均在 2021 年度内使用，两次发行募集资金合计 24,405,000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共计 24,405,000 元，募集资金余额为 0 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0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金额	10,005,000.00
加：本期利息收入	8285.84
二、上期已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0
三、本期可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0,013,285.84
四、本期实际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0,013,285.84
其中：补充流动资金	10,013,285.84
五、期末余额	0

说明：本次募集资金账户已注销。

（二）2021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金额	14,400,000.00
加：本期利息收入	1938.51
二、上期已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0
三、本期可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4,401,938.51
四、本期实际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4,401,938.51
其中：补充流动资金	11,401,938.51
偿还银行借款	3,000,000.00
五、期末余额	0

说明：本次募集资金账户已注销。

四、变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已披露的股票发行方案中的用途，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未发生违反相关规定及协议的情况，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且已与主办券商及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均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六、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主办券商认为，荣亿精密 2021 年度定向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符合《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和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公司股票发行已建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进行专户管理。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均真实、准确、完整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违规的情形。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3 月 30 日